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蘭潭、新民校區學生社團期末座談會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20 分

地點：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 1 樓小舞台

出席者：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建議人	建議事項	回覆/執行情形
植物醫學系 系學會 副會長 賴冠維	1. 植物醫學系什麼時候能有獨立系館? 2. 學生會值班時間為週一、四、五 12:00-13:00，建議學生會能否有晚上值班?	1. 涉及校內系所場館配置，改提自治幹部會議回覆。 2. 由於學生會人力不足，無法再派人員執勤，目前除公告時間有派駐人員外，如有緊急需求，可洽詢課外活動組協助轉告學生會。
數學知識 研究社 陳穎哲	應該有條件的評估新成立社團有沒有取得社辦的需求。	依本校社團活動輔導辦法第 14 條，可於成立社團 1 年後依據相關規定申請。
領袖社 社長 徐曉萱	因應疫情需開窗戶通風，但社團辦公室窗戶並無紗窗，是否可加裝紗窗，以免開窗導致許多蚊蟲飛入?	將請廠商估價，並規劃爭取相關經費，統一安裝紗窗。
咖啡研習社 社長 劉俊宏	1. 為防疫 COVID-19 肺炎，與總務處洽談過程同仁看重責任歸屬，出問題時誰能負責，而非站在社團角度共同解決問題，讓人覺得灰心。 2. 建議於男生廁所加裝清洗水槽，以利清洗咖啡器具。	1. 涉及總務處列管之校內場地，改提自治幹部會議回覆。 2. 經評估無法於男生廁所安裝洗拖把水槽供洗滌咖啡器具。建議以社團補助經費申請水槽安置於社團辦公室處。
新民 籃球研習社 謝采庭	新民籃研的活動經費大多花在人事費用（裁判、紀錄），但因沒有收據，大多無法申請，請問日後有辦法申請嗎?	相關球類賽事若聘請校外裁判、紀錄人事費用方面，社團可在社團活動補助經費額度內，填寫領據申請相關補助。
蘭潭國樂團 社長 張馨瑜	因應 COVID-19 疫情影響，可否將社團評鑑內容改成以電子檔評分?	如社團能以電子化方式呈現評鑑資料，今年校內社團評鑑擬規劃以紙本及電子檔方式併行。
蘭潭管樂團 社長 陳怡如	因應 COVID-19 疫情影響，可否將社團評鑑內容改成以電子檔評分?	
書法社 社長 林雯祺	由於許多社團的文書資料，都要去學生會會辦印製，然而會辦中的電腦設備老舊，常造成問題，所以藉此機會向校方提議。	學生會預估今年將會更新電腦設備，以提升服務品質。

<p>扯鈴社 社長 李筠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希望學生會增加開放時間，不只中午時段。 希望學生會的電腦軟硬體更新，避免影響後面要使用電腦的社團夥伴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學生會人力不足，無法再派人員執勤，目前除公告時間有派駐人員外，如有緊急需求，可洽詢課外活動組協助轉告學生會。 學生會預估今年將會更新電腦設備，以提升服務品質。
<p>益智遊戲社 吳明昱</p>	<p>社團桌椅老舊及數量不足。</p>	<p>已請社團學生至課外組汰舊換新桌椅。</p>
<p>樂旗隊 社長 涂大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活動中心郵局旁女廁，於夜間閒置期燈一直閃爍，眼睛不舒服。 合作社走廊只有前後處有感應燈，能否在中間處加一盞燈。 校內社評希望能應武漢肺炎採用線上電子化的形式減少不必要的人群集中感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請廠商處理完畢。 經合作社評估後，將於前後處再加強感應燈數量。 如社團能以電子化方式呈現評鑑資料，今年校內社團評鑑擬規劃以紙本及電子檔方式併行評分。
<p>筑軒古箏社 社員 劉蕙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團辦公室整修 社團的舊有器材已經無法使用，卻佔據社團空間，造成使用不便，希望校方提供空間統一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團辦公室已整修完畢。 已提供資料櫃給予社團收納整理舊有器材。
<p>點點蜂巢社 社長 劉晉安</p>	<p>給社團的通知及各項文件建議以電子檔寄至社團 E-mail 即可，即時又環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社團相關訊息，課外組皆會發布於 FB 中 MESSAGE 群組及網頁。為避免同學漏接訊息，課外組將建立社團共同 e-mail，並同步 e-mail 通知社團同學。 社團共同 e-mail 將設計於交接清冊表單中，請社團務必填寫，以俾利後續相關事宜。
<p>霹靂網球社 社長 李承憲</p>	<p>網球場牆上樹木尚未修剪</p>	<p>因涉及其他單位改提自治幹部座談會回覆。</p>
<p>動漫社 王家豪</p>	<p>學生活動中心 4 樓男廁的小便斗經常阻塞，廁所的門鎖不上，請修理，謝謝。</p>	<p>已請廠商處理，並請同學如發現有阻塞狀況時，立即填寫維修單告知，課外組會隨時處理。</p>
<p>吉致吉他社 社長 范哲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吉致吉他社社辦內的落地窗拉上時仍有空隙，無法確實緊閉，導致室外的天氣狀況容易直接影響到室內。 造成的影響：大幅度的日夜溫差以及溼度對於樂器的存放非常不友善，樂器需要有一個穩定的環境來保存，這幾年下來我們有許多的社琴都已受潮發霉，導致吉他木頭變形，造成損壞，有些比較嚴重的社琴已無法維修，只能報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請廠商評估，並協助處理。 器材部分已請社團填寫社團器材需求表。

	<p>3. 一把吉他若存放在良好的環境，壽命可達十幾年，但在社辦內的社琴壽命基本上很難超過五年，希望學校能協助處理落地窗無法閉合的問題，讓我們有一個良好的環境來存放樂器。</p>	
--	---	--

參、宣導事項

一、重要宣導：

- (一) 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請同學做好戴口罩、落實肥皂勤洗手、不食用生肉、生蛋、不接觸野生動物、禽鳥、避免前往醫院或傳統市場。若有身體不適，請速就醫。
- (二) 社團辦理活動若有提供酒精性飲品者，課外活動指導組原則上不鼓勵辦理此類活動。若因特殊理由須辦理者，請務必填寫活動切結書，並於活動過程中宣導「喝酒請勿過量」及「酒後不開(騎)車」，以及張貼宣導標語。
- (三)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7 條第 4 項規定「學校任用教育人員或進用其他專職、兼職人員前，應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查閱其有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或曾經主管機關或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有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解聘或不續聘者」。故為維護校園安全及保障學生受教權益，爾後社團成立時社師需填寫查閱同意書及資料隱私權宣告聲明表單，以利進行社師個資事項查證。查詢程序完成前，可先行指導社團，但若經查證有性侵害犯罪加害人之事實，將無條件放棄社團指導老師資格及繳回相關核發各項費用，並無異議。
- (四) 依大專校院學生會運作原則第九條規定「依公益勸募條例第五條規定」，學生會對外不得有勸募行為。(公益勸募條例第五條本條例所稱勸募團體如下：一、公立學校。二、行政法人。三、公益性社團法人。四、財團法人。各級政府機關(構)得基於公益目的接受所屬人員或外界主動捐贈，不得發起勸募。但遇重大災害或國際救援時，不在此限)。
藉此各社團不能主動發起勸募行為，僅能接受經費補助。另各社團經費應公開收支狀況，俾使經費應用情形透明。
- (五) 社團活動若有售票行為及純娛樂性質者，需向嘉義市稅務局申報免徵娛樂稅，相關申報文件請至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下載。另票券需經嘉義市稅務局驗印完畢後方可售出。
- (六) 尊重與遵守法規及勿違背善良風俗：
辦理活動在策畫、構想、舉辦時，應以教育目的為優先考量來規劃，留意安全，勿違背公共秩序及逾越善良習俗與發生脫序行為。在文宣、海報、誓詞、活動名稱或進行活動過程中，留意勿產生性騷擾、性霸凌之發生或聯想及性侵害事件。整個活動期間，無論幹部或參予活動同學都應相互留意，發現時應即時提醒、勸告、制止或舉發，以維護人格尊嚴與受教權益。(針對景文與龍華科大迎新活動中出現性騷擾等脫序行為，教育部並未積極究責，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2017 年 11 月 16 日特別對教育部提出糾正案，自 102 年到

106年10月止，海洋大學、中台科技大學、虎尾科技大學、屏東科技大學、世新大學、中山醫學大學、清華大學、大同大學及亞洲大學等，辦理迎新活動均涉及學生可能遭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情形。)

(七) 案例宣導：

私立景文科技大學前年迎新活動發生玩過火的脫序事件，當時學長姊帶玩遊戲，竟逼新生脫內衣褲，或要求互舔身體等，甚至以言語嘲弄拒玩的新生，畫面傳開後，在網路上引起撻伐。新北地檢署經調查後，認定7名學長姊確涉強制罪，予以起訴，最重可判刑3年(20180705)。

(八) 尊重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提醒勿非法擅自以移轉所有權之方法散布著作原件，勿以社群網站非法散布他人著作(含他人圖片)，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乙案。

(九) 菸害防制宣導：

為落實菸害防制理念，提醒社團辦理活動時，不得接受菸商任何形式之贊助及接受投資等利益往來。

二、提醒：

- (一) 如有校外單位邀請社團共同辦理活動，請社團勿私下進行聯繫，務必告知課外組知悉，且於確定合作時需請校外單位登入服務學習與社區需求媒合平台。
- (二) 教育部重申若欲辦理課外活動時需注意消費雙方之保障權益，以促進消費安全及提升消費品質，可上網參考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教育宣導」項下消費者自我保護教材及「政策與法令」項下各式定型化契約(如小客車租賃定型化契約)
- (三) 請各社團辦理大型活動儘量使用戶外活動廣場。
- (四) 有關學生參與社團活動之保險及活動風險管理事項，學生辦理活動時需針對性質、場地規劃及交通安全之所需，投保「意外傷害險」、「旅行平安險」或「場地責任險」等有關之保險商品。
- (五) 學生社團辦理各項活動，如有規劃食宿或交通等活動項目，並向參加學生收取相關活動費用者。是否該當「非旅行業者經營旅行業業務」之要件，進而違反發展觀光條例而受罰? 學生社團辦理各項活動，倘其是以學生為特定對象辦理教育、非營利性、學習活動，與旅行業辦理觀光活動之目的、性質及操作方式等不同，即非經營旅行業業務之行為。故此學生校外活動即便未委由旅行業辦理，亦尚無牴觸上述相關法規。
- (六) 為落實節能減碳，實施社團電源管制，請社團負責人或專責管理之社員，每日檢查團室電源開關是否關閉再行離開(若至自動斷電時間，請記得關開關)。
- (七) 社團信箱、課外活動指導組網站為課外活動指導組聯繫社團重要事項之溝通管道，請各社團負責人務必定期指派專人管理信箱及注意網站訊息。

- (八)在本組管轄之學生活動中心公共空間範圍內，依規定申請活動所為之適當布置外，禁止公告欄及刊板以外張貼海報、傳單或其他具宣傳與通知性質之文件，違者停止場地借用權。
- (九)學生申請公假及因公出差假：須於請假日前(最晚為請假當日)完成列印假單並送出簽核，逾期申請一律不予准假。另申請事由如為辦理活動或參與會議，請將活動或會議名稱詳實填寫(轉達生活輔導組通知)。
- (十)社團的大門上方玻璃請不要用紙張張貼。

三、**社團修繕登記**：請至課外組網頁填報：行政單位→學務處→課外組→相關服務→修繕通報。

四、**場地及器材借用規定**：

- (一)因場地有限，各班級或社團借用可能發生借用時間重疊情形，鼓勵系所、班級及社團能先在適當管道或媒介先進行協調，避免搶借情況發生。
- (二)請社團若欲借用場地或器材者，請逕至場地、器材借用系統申請並完成借用手續。另學生餐廳 1 樓、2 樓場地借用亦納入系統中，請同學多加利用，若學生餐廳借用系統有疑慮者請洽課外活動指導組，場地使用有問題者請洽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
- (三)每個社團同一時間活動僅可連續借用 7 天及 4 個場地(含新民校區多功能交誼廳借用)。
凡未依下列作法時將遭停權處理：
1. 使用日當天，需至課外活動指導組辦『登記』並押證件(否則將視同借而未用)，有需鑰匙及配件時另同時領取之(使用日為假日始得提前領取)。
 2. 借用結束需於規定歸還時限內，主動要求課外組人員檢查，有借鑰匙及配件另歸還之，通過檢查方算完成歸還並領回證件。
 3. 申請成功後『活動因故取消』時請務必於活動前一天需作線上取消動作。

五、**社團活動規定**：

- (一)社課紀錄簿：本校社團活動輔導辦法第 26 條規定：每週例行性活動，應填寫『社團社課活動紀錄表』，出席社員簽到，以及請指導老師親自確實簽名，此為指導老師出席費請領之依據。並於課後『一週內』送課外組核章，原則上課外組會於 2 日內核章完畢並簽寫核章日期後置放社團信箱，若社課日期距離核章日期『2 週以上者』，將由課外活動指導組決定此次社課是否列入指導老師出席費計算。

(二)旅行平安險：

1. 社團及系所活動及服務學習需在校外活動或受校外單位邀請時，務必加保旅行平安險(若受校外單位邀請需要求該單位投保)，繳交『活動申請表』在所附之企畫書裡，於經費編列此項需有『編列』保險經費，並註明投保(或預計投保)之公司。
2. 保險費若是由學校補助，收據抬頭務必填寫「國立嘉義大學」。
3. 繳交活動成果時『應檢附』保險收據及保險名冊，未符合規定者，除取消該活動補助

外，列為重大違規事項減扣社評平時成績 5 分。

(三)辦理活動：

1. 表格下載：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表單下載→社團活動資料表格→下載申請表、成果報告表。
2. 辦理前：應於『活動前二週』提出申請(填寫申請表及企畫書)。若有其他因素無法提出申請者，請務必於活動前告知社團承辦人知悉，若未告知者，則無法申請活動補助及平時加分。
3. 結束後：『活動結束後二週內』呈報成果(成果報告表、簽到表及照片)，一個月內完成核銷，逾期不予核銷。(至少 6 張成果照片電子檔至本組上傳)。
4. 申請表核章後請至課外活動指導組領回。另課外組為讓社團了解活動經費額度補助狀況，在活動申請表上皆會備註目前該社團已補助經費及經費補助額度上限。
5. 為欲社團評鑑獲取最高榮譽，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有提供活動成果社團反思暨滿意度及學習能力調查問卷 EXCELL 表格(已設定公式及圓餅圖)，以利同學分析使用後加入成果報告中。
6. 依據學生社團活動輔導辦法第十七條規定學生社團活動不得涉及政黨政治活動、商業營利性行為及違反相關法律與規定。

肆、建議事項

建議人	建議事項	回覆/執行情形
雲峰登山社 鄭銘傑	學生活動中心中央空調延長關閉時間	中央空調管控及電費支付皆由餐廳廠商負責，考量廠商經費負擔問題，目前仍於晚上 7 點關閉空調。另為改善社團夜間需求，將逐年增設社團辦公室冷氣設備，以供社團使用。另本學期學務處提供 20 萬供社團添購冷氣設備。
小小廚藝社 陳泊銘	因疫情關係學生餐廳場地借用問題	本學期於 6 月份起恢復所有校內場館借用(包含學生餐廳)，但需附上防疫計畫書。若需借用學生餐廳辦理活動，則以不搬動餐廳桌椅為前提。
兩棲爬蟲 研究社 蔡東霖	第一會議室漏水整修問題。	將請總務處營繕組協助處理漏水問題。

散會：下午 2 時